梨树县自然资源局关于2024年度

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2024年，梨树县自然资源局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的指导下，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及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党中央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决策部署，按照《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 年）》和省、市、县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求，深入推进自然资源系统法治建设，落实落靠法治政府建设各项任务，坚持依法行政，推动自然资源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取得成效。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4 年法治政府建设基本情况

（一）加强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将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重要学习内容及党组会前学法，准确把握新时代自然资源法治建设的新要求。明确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任务。利用“业务大讲堂”开展自然资源法律知识学习培训，组织行政执法人员培训考试，进一步提高自然资源干部的法治意识，形成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截止目前，我局共组织行政执法人员培训两次，培训人员72人次。

（二）深入推进法治化营商环境。为持续推动构建亲清政商关系，促进自然资源良好的法治化营商环境，制定了《梨树县自然资源局普法宣传活动方案》，以走访调研、座谈会等形式深入各乡、镇、村进行宣传，针对各企业和群众提出的问题，进行了现场解答，对自然资源相关政策法规进行了全面解读，帮助企业解决规划、用地等方面难点、堵点，助力重点项目推进落实。截止目前，已开展相关活动20余次。

（三）完善自然资源行政执法体系。全面推行自然资源领域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设立监督投诉电话，接受社会群众监督，强化事前公开、规范事中公示、推动事后公开。行政执法人员通过文字、音像记录等方式对执法程序等行政执法整个过程进行全程记录。建立内设法制审核机构，明确了重大执法案件范围、审理程序等相关要求，凡重大执法案件都需法制审核，提交局务会议集体讨论研究决定。严格按照《吉林省自然资源行政处罚裁量基准（土地、矿产部分）》的通知要求，认真执行相关程序，在自由裁量权行使中，充分考虑法定情节，做到合理裁量、规范运用，确保自由裁量权正确、公正、有序地行使。

（四）加强规范性文件制定和清理。严格执行规范性文件管理工作制度，确保规范性文件非必要不制定、程序不完备不审查、未通过合法性审查不上会。

（五）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局党组成员带头学法，促进全局干部法治观念不断提升，以身作则，推动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围绕自然资源法治宣传工作实际，利用“4·22”地球日、“6·25”土地日、“8·29”测绘法宣传日等主题宣传日，通过设立咨询台、发放宣传资料等多种形式开展宣传活动，积极营造学法、懂法、守法的良好氛围，切实增强广大人民群众的法治意识。截至目前，累计发放各类宣传单、宣传册1000余份。

（六）依法有效化解社会矛盾纠纷。一是加强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认真办理行政复议案件，依法履行行政应诉职责。2024 年，我局共办理行政复议案件1件，行政应诉案件4件。二是健全矛盾纠纷化解机制。加强自然资源纠纷调解工作，积极化解矛盾纠纷。

二、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一）法治建设意识仍需提升。以法治建设统领自然资源依法行政的作用发挥不够明显，法治思想与实际工作的结合还缺少探索实践，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工作的意识还需要加强。

（二）依法行政水平仍需加强。下一步要持续提升依法行政水平，依法办理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案件，妥善化解矛盾纠纷。

（三）普法宣传创新能力仍需增强。法治宣传教育手段还不够丰富，宣传工作的载体形式比较单一，进一步开拓思维、创新普法宣传形式的能力需要加强。

三、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

（一）精心部署法治工作任务。局主要负责人认真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将法治建设摆在全局工作重要位置，对法治建设亲自部署，积极发挥局党组在推进法治建设中的领导核心作用。2024年初，以党组会前学法形式，专题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对全局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提出工作要求。坚持“一把手负总责、战线领导具体抓、业务机构是主体、法治机构要统筹”的领导机制，把党的领导贯彻到自然资源法治建设的全过程和各方面，确保依法履职尽责。

（二）坚持带头学法用法守法。健全并落实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法制度，组织学习了习近平法治思想及“党内法规专题学习”研讨会议，学习《党史学习教育工作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徽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有组织犯罪法》《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四平市黑土地保护条例》等法律法规。截至目前，主持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法10余次，同时还通过“学习强国”等多种途径开展网上自学，不断强化自身学法用法能力。

（三）对全局法治宣传教育工作进行指导，督促领导班子其他成员依法办事，积极落实负责人出庭应诉工作，全年无一起领导干部违规干预司法活动、插手具体案件处理的情形发生，确保业务工作在法律框架内进行，保障合法性、有效性。

‌四、2025年度主要工作安排

（一）推动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走深走实。一是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用先进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不断提升全系统依法行政水平。二是扎实推进自然资源领域营商环境建设，优化公平、公正、公开的法治营商环境，增强市场主体法治安全感、法治获得感。

（二）加强自然资源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取得实效。一是积极办理行政复议、应诉案件，积极解决争议纠纷，推动案件协调化解。增强应诉能力，确保出庭应诉的工作质量和效果。二是加强与检察院、法院沟通合作，规范自然资源公益诉讼，共同提高公益诉讼案件办理能力。三是持续做好法治队伍建设，加强对领导干部的培训，全面提升法治素质和法治水平。

（三）深化自然资源领域法治体系建设。强化自然资源领域法治宣传阵地建设，积极策划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不断完善自然资源法治建设体系，促进公正文明执法，努力营造自然资源系统学法、遵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氛围。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梨树县自然资源局

 2024年11月21日